

# 肥东县斌锋置业有限公司斌锋·和睦公馆开发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18年12月9日，肥东县斌锋置业有限公司组织召开斌锋·和睦公馆开发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议。验收小组由工程肥东县斌锋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合肥宏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验收单位）、安徽工和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监测单位）等单位代表及邀请的3名专家（技术专家组）共8人（名单附后）组成。与会代表和专家踏勘了项目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的汇报，及验收监测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情况的汇报，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技术评审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基本情况

肥东县斌锋置业有限公司斌锋和睦公馆项目位于肥东县东城新市镇日出路与北张路交口东南侧，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规划建设用地47074m<sup>2</sup>，总建筑面积117112m<sup>2</sup>，其中：地上计容建筑面积94145.8m<sup>2</sup>（其中住宅建筑面积91420.08m<sup>2</sup>，商业建筑面积636.32m<sup>2</sup>，配套公建2089.4m<sup>2</sup>），地下建筑面积22966.2m<sup>2</sup>。建设内容主要包括：17栋住宅楼、1栋四层综合用房以及一层地下室组成，配套建设室外道路广场、景观绿化、给排水、供配电等基础设施工程。

### （二）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2016年7月委托安徽显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完成了《斌锋和睦公馆开发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6年9月取得了肥东县环保局批复（批复文号：东建审字【2016】178号）；

2018年12月，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肥东斌锋·和睦公馆开发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92200 万元，其中环保工程投资 256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的 0.28%。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新建 17 栋住宅楼、1 栋四层综合用房以及一层地下室组成，配套建设室外道路广场、景观绿化、给排水、供配电等基础设施工程。

##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现场勘查情况，本项目未发生较大变化，楼栋数量为 17 栋，以及 1 栋四层综合用房以及一层地下室。但是其中地下室排风口位置较环评批复有改动，与楼栋距离最小是 6 米，小于环评批复要求的 10 米，由设计单位定稿，待后期项目正常运行后，再补充检测具体居住情况。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1）废水

室外污水、雨污管网铺设、化粪池、消毒池、商业部分安装油水分离器，其中化粪池 3 个位于 13#，容积均为 100 立方，2 个位于 12#，均为 75 立方。

### （2）废气

地下车库内设置机械排烟和补风系统、专用排气管道、商业部分预留餐饮油烟排放烟道。

### （3）噪声

对水泵采用减振机座并设置水泵房；通风机风机盘管与风口、风管与风口均采用软管连接，出口安装了消声器；进出小区车辆禁止鸣笛；变压器、调压泵设置专用设备用房等，经减振、隔声措施；住户安装双层隔声玻璃。

### （4）固废

移动式带覆盖垃圾收集桶 23 个，垃圾桶集中收集点地面进行了防渗处理。

## 四、验收监测结果

依据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编制的《肥东斌锋·和睦公馆开发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结合现场检查，本项目运行管理基本符合环评和环评批复要求。审批部门意见的落实情况如下所示：

（一）工程施工期存在一定的扬尘污染，施工单位采取了洒水降尘等措施。

扬尘影响随施工结束而消除；

(二) 设置了临时集水池、沉淀池、隔油池，并且废水均进行严格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三) 施工期严格按照相关要求采取围挡、覆盖、洒水等扬尘抑制措施，土方、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均按照要求封闭送至市容部门指定的场所处置；

(四) 施工过程不曾采用产生强噪声的作业方式，施工过程设置隔声屏障；

(五)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废水均经化粪池处理；

(六) 固体废弃物按规范要求分类收集、处置；

(七)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交环卫部门集中手机处理，日产日清；

(八) 油烟管道正在建设中，管道高度高于其建筑物顶层；

(九) 地下汽车停车库排风口均建设完成；

(十) 地下车库机械送风系统均建设完成，水泵房水泵建设完成，消防泵房水泵调试中，均设置在地下室，设置减振、隔振基础。

## 五、验收结论

根据该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外排污符合达标排放要求。验收组经认真讨论，一致认为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建议

(1) 项目地下排风口位置，待项目交付，具备条件后，监测附近敏感点大气浓度，确保敏感点大气浓度正常；

(2) 对道路交通噪声、废水收集及其处置设施等加强管理，对产生的环境影响应进行跟踪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取解决措施。

